

促進車用燃油市場競爭

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的報告

《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研究報告》內的五項建議：

1. 推出更多油站用地
2. 檢討油站用地的招標制度
3. 清楚展示燃油牌價及門市折扣
4. 重新引入95辛烷值汽油
5. 降低進入市場及擴充業務的門檻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 除非政府有非常有力的理據，否則應盡可能不干預個別行業運作及規管其經營模式和物品定價
- 在車用燃油市場上，政府的主要工作：
 - (a) 致力保持燃油供應穩定
 - (b) 促進競爭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 政府與競委會共有共同的願景，希望盡可能促進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的競爭
- 同時，須顧及有關競委會的建議對車用燃油價格、環境及交通可能造成的影響，以及促進市場競爭與社會其他需求的比較及優次等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1. 推出更多油站用地

- **競委會的建議**：政府應推出更多油站用地進行招標，及／或改變更多土地用途以作油站用地
- **政府會透過以下措施增加油站的數目**：
 - 把部分面積較大的合適油站用地分拆為較小的油站用地，引入競爭
 - 提供一站式服務，協助私營界別將私人土地改作油站用途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2. 檢討油站用地的招標制度

- **競委會的建議**：政府應接觸不同持份者，就招標制度展開檢討
- **政府同意競委會建議檢討油站用地招標制度**：
 - 過去有不時檢討油站用地的招標安排，並持續引入改良措施（包括「超級標書」的招標安排）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 政府認為不適宜將類似石油氣供應商競投石油氣加氣站的招標安排應用於油站，原因如下：
 - 有關專用石油氣加氣站的特別環保政策考慮因素並不適用於油站
 - 有可能涉及動用納稅人金錢補貼車主
 - 該些重新招標的油站若提供價格較低的汽油，或會吸引更多車主惠顧，導致附近交通管理問題
 - 或會導致交通擠塞問題更趨嚴重及抵銷有關改善路邊空氣質素措施的成效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3. 清楚展示牌價及門市折扣

- **競委會的建議**：燃油零售商應在每個油站豎立顯眼的價格板，讓駕駛人士經過時可直接得知汽油及柴油產品即時的零售牌價及門市折扣
- 政府會透過以下措施**落實建議**：
 - 在將予招標／重新招標的油站用地的租約內訂明必須在油站豎立經環境局審批的價格顯示板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4. 重新引入95辛烷值汽油

- **競委會的建議**：政府應考慮在批出新油站用地時，或是在現有油站租約到期進行重新招標時，將售賣95辛烷值汽油作為其中一項租約條款，以推動市場重新引入95 辛烷值汽油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 政府對建議成效有保留：
 - 估計95辛烷值汽油和98辛烷值汽油批發價相差少於零售價1%（約港幣一角），為供應95辛烷值汽油而可能引致額外營運及資本開支，大有可能抵銷甚或超出95辛烷值汽油和98辛烷值汽油的批發價格的輕微差距 → 未必為駕駛人士帶來更廉價的汽油選擇
 - 油公司可能會選擇於油站以95辛烷值汽油取代其中一種98辛烷值汽油產品，而非額外提供98辛烷值汽油產品 → 於個別油站的汽油產品數目未必增加
 - 或會影響油公司對將來進行的油站重新招標工程的反應 → 有機會令本港車用燃油市場的參與者數目減少

政府回應及跟進措施

5. 降低進入市場及擴充業務的門檻

- **競委會的建議**：長遠而言政府應探討不同的「結構性」改革方案，例如對碼頭倉庫設施作出不同程度的介入及探討其他車用燃油供應來源，研究增加市場競爭所產生的效益，是否能超越相關的成本及風險
- **政府不會落實建議**：
 - 涉及龐大成本，所需投入的成本或高於所產生的效益
 - 牽涉使用私人財產，帶來複雜法律問題
 - 需要大量土地，須權衡有關土地是否應該用作其他用途

未來路向

- 就政府認為合適及可行的建議，我們將於重新招標有關油站用地時開始實施
- 按目前的進度，我們預期第一批油站約於明年第一季進行重新招標